

聊城市财政局文件

聊财金指〔2024〕14号

关于下达 2024 年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市级 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聊城中心支公司：

为做好全市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。根据《聊城市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实施方案》（聊应急发〔2019〕43号）及《关于转发〈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金融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聊财金〔2023〕16号）文件规定，结合市应急管理局提出的资金分配意见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4 年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市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1870416 元。列 2024 年“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”预算支出科目，项目名称为“民生综合保险补贴资金”，用于对全市开展的灾害民生综合保险给予一定保险费补贴。

本次下达资金为约束性任务。请按照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省级预算管理改革的意见》（鲁政发〔2019〕1号）、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鲁政发〔2019〕2号）等有关要求，及时、准确地拨付资金，确保专款专用。本次同步下达2024年度绩效目标（详见附件），请据此做好绩效监控，强化评价结果运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灾害民生综合保险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聊城市财政局

2024年8月16日印发

灾害民生综合保险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灾害民生综合保险补贴资金				
主管部门	应急管理部门				
年度目标	实现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全省覆盖，提高灾害救助水平，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				
	中（长）期目标		年度目标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数量指标	户籍人口数	根据公安户籍人口填列	户籍人口数	根据公安户籍人口填列
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所有户籍人口覆盖率	100%	所有户籍人口覆盖率	100%
	时效指标	保费及时补贴率	100%	保费及时补贴率	100%
	成本指标	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户籍人口预算标准	2元/人	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户籍人口预算标准	2元/人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户籍户数预算标准	2元/户	户籍户数预算标准	2元/户
		灾害救助水平	提升	灾害救助水平	提升
	可持续影响	公众防灾减灾意识	提升	公众防灾减灾意识	提升
		灾害保障能力	持续提升	灾害保障能力	持续提升
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具体指标	社会公众满意度	85%以上	社会公众满意度	85%以上